

丰都县建筑垃圾处置设施建设项目

用地报批服务采购说明

一、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丰都县建筑垃圾处置设施建设项目

项目业主：丰都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

项目地址：丰都县

二、服务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》等法律法规文件要求，结合丰都县建筑垃圾处置设施建设项目用地实际情况，对峡南溪渣土填埋场用地办理相关用地手续（包含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、节约集约用地分析专章、国土空间规划符合性认定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农用地征收与转用手续办理）。

三、服务周期

选取结果公示，1个工作日内发出《成交通知书》。资格审查合格，并在《成交通知书》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全费用包干总价合同。

四、服务限价

按照《丰都县财政局关于规范政府投资工程建设其他费

用的通知的通知》(丰都财政发【2022】97号)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收费。

采购价:20.00万元。

五、资质要求

具有乙级及以上土地规划机构等级证书。

六、选取方式

直接选取。

七、费用支付方式

根据项目资金到位情况,支付款项。

